

证券代码：300772

证券简称：运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8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以现场结合在线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5年4月21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监事。公司全体监事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荣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本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本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截至本审核意见出具之日，未发现参与本报告编制的有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0）。

（二）《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对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本次拟解除限售的 117 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为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三)《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和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根据《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鉴于 4 名激励对象因辞职等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做相应调整，回购股数共计 8.16 万股，如回购前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未实施，则上述激励对象的回购价格为 4.61875 元/股；如回购前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则上述激励对象的回购价格为 4.55875 元/股。

监事会认为：上述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触发了公司《激励计划》中所规定的回购注销条款，董事会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决议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不会影响公司 2020 年度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回购注销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2)。

(四)《关于设立哈萨克斯坦子公司的议案》;

设立哈萨克斯坦子公司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拓展海外业务,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设立哈萨克斯坦子公司。

表决情况: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五)《关于设立吉尔吉斯斯坦子公司的议案》;

设立吉尔吉斯斯坦子公司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拓展海外业务,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设立吉尔吉斯斯坦子公司。

表决情况: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六)《关于设立塞尔维亚子公司的议案》。

设立塞尔维亚子公司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拓展海外业务,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设立塞尔维亚子公司。

表决情况: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